

甘肃省教育厅

甘教思函〔2019〕11号

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典型案例和优秀论文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兰州新区教体局，各高等学校，厅直属各学校：

为深入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大会、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和《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精神，总结交流全省各地各校开展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经验和做法，写好新时代甘肃教育发展“奋进之笔”，甘肃省教育厅决定组织开展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典型案例和优秀论文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一）典型案例。全省各地各学校在长期教育教学实践中探索、凝练、总结出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典型案例。

（二）优秀论文。全省各地各校思政课教师在加强思想政治理论教育、提高思政课教学实效、思政课教学实践以及推动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等方面的优秀教育教学论文。

二、内容要求

（一）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典型案例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在^①全国教育大会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为统揽和主线，总结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实例，做到内容真实、典型、有创新、可推广，对所在地区或同类学校具有示范和借鉴意义，可操作性强。要以学校、县（区）或市（州）为主体，从主要做法、取得的成效、基本经验等方面着手，内容要具体详实，有细节性、过程性材料，语言要生动，字数在 3000—6000 字之间，并根据材料内容选送相关照片 5—10 张。

（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优秀论文要紧紧围绕学校思政教育工作实际，紧密结合学生特点，论文要主题鲜明、结构完整，具有逻辑性、可读性，且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对教育教学有一定的指导性；须为作者原创、未公开发表过；格式要符合论文标准要求（包括摘要、关键词、参考文献等）；字数不超过 8000 字；重复率不超过 15%。

三、报送要求

（一）典型案例。每个市（州）、县（区）、每所高校和厅直属学校至少要遴选推荐一个典型案例，各地各学校要对推荐的典型案例认真审核把关，择优遴选推荐。省教育厅将对各地各校典型案例汇编成册，供全省学习交流借鉴。同时，对具有示范引领的典型案例，将组织甘肃教育社、省电教中心深度采访宣传报道，并向中央和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呈

报。

(二) 优秀论文。每个市(州)遴选推荐的优秀论文不超过 15 篇, 每所高校遴选推荐优秀论文 3-5 篇, 厅直学校遴选推荐 2-3 篇。省教育厅将对各地各校推荐的优秀论文进行遴选、评审、认定和择优汇编出版, 对部分优秀论文在《甘肃教育》分期刊登。

本次征集活动由甘肃教育社承办。各市(州)材料由市(州)教育局统一汇总报送, 各高校、厅直各学校材料直接汇总报送。各市(州)教育局、各高校和厅直属学校须填写汇总表(见附件), 与案例、论文电子版一同报送至指定邮箱。邮件须注明: **市(校)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典型案例和优秀论文材料。以上材料务必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前报送, 逾期不候。

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思政处: 孙祥宁 0931-8283114

甘肃省教育社: 陈富祥 0931-8580308

13519319570

蔡扬宗 0931-8580308

18189675742

材料报送邮箱: 120901866@qq.com

附件: 1. 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典型案例材料汇总表

2. 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优秀论文汇总表



